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去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沉痛公告，近日公司获悉董事苗大伟先生因病去世。苗大伟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认真履行了作为公司董事应尽的职责和义务，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董事会对苗大伟先生为公司的辛勤付出和贡献深表感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全体员工对苗大伟先生的去世表示沉痛哀悼，并向其家属表达深切慰问。

苗大伟先生去世后，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定程序尽快完成董事补选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继续致力于公司发展，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因此受到影响。

特此公告。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